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15-013

唐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财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唐山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人民币 5 亿元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投资设立唐山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尚需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批复，存在可能未获批复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降低公司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提高集团公司财务资源的配置能力，提供多样化的金融中介服务，满足集团多样化的金融需求，公司拟以人民币 5 亿元投资设立“唐山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名称为准，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5 年 4 月 14 日，公司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唐山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投资设立财务公司事项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尚需经中国银监会等部门批准。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唐山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二) 注册资本：人民币 5 亿元

(三) 注册地址：河北省唐山市海港经济开发区

(四) 股权结构、出资方式、金额及比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	100%

(五) 经营范围：经营以下本外币业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自营贷款及融资租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从事同业拆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的营业范围为准）。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降低公司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设立财务公司，可充分发挥其内部结算功能，将唐山港集团成员单位之间的交易结算内部化，与借助商业银行结算系统相比，既可以缩短资金的在途时间，加快资金周转速度，还可以有效降低资金的在途成本和交易成本，提高集团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二) 提高资源配置能力，助推整体战略发展。

设立财务公司，可综合利用相关金融手段，加强集团资金集中管理，调剂集团成员单位之间的资金盈缺，合法、有效地优化资源配置，推动唐山港集团金融模块发展，实现集团价值最大化，服务于集团的发展战略。

(三) 提高财务管控水平，降低集团运营风险。

设立财务公司，可对集团内部的现金流和诸多环节进行有效的控制，建立起“统收统支”、“收支两条线”的高度集约的资金管理体系，实现资金的统一调配，灵活融通，有效降低和规避运营风险。

（四）提供多样化的金融中介服务，满足集团多样化的金融需求。

设立财务公司，可充分利用财务公司成熟的金融技术和手段，为唐山港集团及成员单位提供多样化的金融中介服务，灵活及时地协助集团密切联合商业银行开展金融服务，起到商业银行难以替代的功能和作用，满足集团成员单位多样化的金融需求。

（五）财务公司设立后，若对关联方提供相关存、贷款等金融服务，将按照市场原则开展，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财务公司作为集团内部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与银行运营模式类似，公司目前金融人才储备仍较为薄弱，金融业务运营、风险管理经验不足，财务公司高效运营及多类型业务开展、扩大规模需要长时间培育。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资金池集中管理，已组建了初具规模的金融业务管理团队，积累了一定的金融业务管理经验；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中、高层成熟人才的引进力度，打造专业的金融人才团队。财务公司设立后，公司将以其为平台，从资金集中管理、内部存、贷款业务等逐渐发展银行、融资租赁等业务，促进公司加快转型，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资本金不足的风险

财务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5 亿元，随着业务范围及规模的扩大，可能存在资本金不足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财务公司经营的需要，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合理控制经营规模。随着财务公司的业务范围及规模的扩大，根据中国银监会对财务公司资本金充足率等规定，需要补充资本金时，在企业良性运营的基础上，公司将根据业务需要增加资本金。

（三）投资行为未获得有关机构批准的风险

财务公司的设立尚需经中国银监会批准，可能存在未获批准的风险。

应对措施：财务公司的设立已纳入公司的 2015 年规划，公司已达到设立财务公司的各项条件，将严格按照中国银监会的要求完善各项条件，争取财务公司的设立获得中国银监会批准。

五、授权事项及其他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与设立财务公司相关的审批及注册登记等相关事宜。

根据中国银监会《申请设立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操作规程》的规定，成立后的财务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出现支付困难时，公司承诺增加资本金，以保证财务公司业务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15日